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CAU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澳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澳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太古廣場一座5樓太古廣場會議中心Mont Blanc Room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本公司之名稱將由「Macau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 Ltd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公司秘書(如於簽立時，須加蓋本公司之公司印章，則為任何兩名董事或任何一名董事及本公司秘書)代表本公司作出就落實上述更改名稱之事項彼等認為屬必須或適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契據。」

普通決議案：

2. 「**動議**重選張忠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張忠先生之酬金。」
3. 「**動議**重選周小茵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周小茵女士之酬金。」

* 僅供識別

4. 「動議選舉胡志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胡志強先生之酬金。」
5. 「動議選舉高德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高德柱先生之酬金。」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謝志偉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一座

1203B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超過一位代表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本通函奉附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乙份。不論閣下會否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均務請盡快將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交回已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8樓1806-1807室，方為有效。
4. 如屬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人士，惟倘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在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作出之投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之投票一概不予受理。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楊志強先生、張三林先生、張忠先生、鄧雯女士及羅莉亞女士；三位非執行董事鄒天鵬先生、喬富貴先生及周小茵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勁松先生、孫彤先生和嚴元浩先生。